

# 最新民宗局工作总结(实用5篇)

总结是把一定阶段内的有关情况分析研究，做出有指导性的经验方法以及结论的书面材料，它可以使我们更有效率，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总结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总结很难写？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民宗局工作总结篇一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一年来□x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关于民族宗教工作重要论述，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紧扣时代主线，突出工作主题，持续推进全局各项工作落实，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全力维护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和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现就一年工作汇报如下。

坚持理论自信，自觉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将每周五的政治理论学习与党史学习教育深度结合，旗帜鲜明讲政治，共组织中心组专题学习x次，组织全体干部学习x次，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抓好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政治理论集中学习，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 当前隐藏内容免费查看全局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坚持事业为上，筑牢部门干事创业工作基础。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加强干部管理，建立和完善单位工作制度，严格财经纪律，严守“八项规定”，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创新工作思路，

以事业激励干部和团结干部，协同推进民族宗教事业发展。及时制定了《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方案》和《民族宗教领域突发性新闻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并成立了网信工作领导小组、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舆情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丰富多样的正面舆论宣传，建立和完善重大突发网络舆情快速反应机制，开展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教育，严防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提高应急处置协调能力，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

突出工作主题，发挥部门优势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围绕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认真贯彻\*\*\*\*\*关于民族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民族工作会议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继续强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州x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以抓学习、求团结、树典型、结对子、思稳定、促发展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七进”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农民丰收节活动，出色完成了x全州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工作。注重把创建工作与精准脱贫、民族文化、乡村振兴等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铸中国梦”的良好氛围。做好高考学生资格审核和民族成份更改审批，完成享受民族优惠政策x名考生的资格审核，其中少数民族考生x人。汉族考生x人，县内考生x人，州内考生x人，州外考生x人。认真落实民族贸易企业生产贷款优惠利率政策，积极协调银行与财政，深入民族企业，开展实地调研，建立民族企业资料库。选送x作品《福聚x》参加湖南省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管理和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暨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品展演展示会，荣获一等奖。坚守宗教维稳底线。坚持按照“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事务。加强民族宗教政策宣传教育，推动将\*\*\*\*\*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民族宗教法律法规纳入县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各类干部学习培训班课程，加强对宗教团体负责人和教职人员（含x传统宗教人员巴岱）

的教育培训，举办《民族区域自治法》、《宗教事务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宣传、培训。抓牢宗教场所规范管理建设，按照“一单四制”常态化管理，排查安全稳定隐患治理。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事务，依法打击各类非法宗教活动，抵御境外宗教渗透、私设聚会点活动，坚决取缔非法宗教组织，维护宗教领域总体和谐稳定。进一步落实宗教场所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完成了全县宗教活动场所场地、卫生和设备的消毒，人员健康管理工作，压实了责任。搞好清真食品的管理，充分尊重不同的宗教文化，维护我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环境。

加大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建设。积极争取到x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少数民族发展支出方向）项目资金x万元，并申报建设项目x个，项目建设已完成。与县财政局联合复审涉及x年度引导支持资金x万元（补充部分），并完成资金的分配与拨付工作；积极深入基层，搞好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建设及“两民”企业等工作调研，已完成x家民族企业认定。

加强民族文化遗产与保护。坚持文化自信，以推进民族文化繁荣促进全县文化旅游主导产业向纵深发展。加大民族文化调查与研究，从x年至今，每年出版了一期《x学会论文集》；截止目前《x汉大辞典》《x疆边墙炯文化实录》《x接龙词》已完成初稿，《x语地名志》完成x%《x边墙人物志》基本完成。大力推进民族服装名片化民族语言情景化工作，x年x月，完成x古城东正街所有商铺服务人员、x游客服务中心至古城各游客接驳点线和虹桥至南华山线，完成实施范围内重点宾馆、餐饮行业等游客接待场所所有一线服务人员着民族服装；组建x县x医药研究会；继续做好双语语文教学试点，传承民族语言，促进民族文化进校园。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丰富了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一业带三化向纵深发展。

丰富当地少数民族节庆活动。组织开展“二月二”x炯文化节、“三月三”马兰节、“四月八”跳花节等民族文化活动；积

极开展民族文化交流活动，组队参加湖南省民族健身操大赛，并荣获优秀奖；组织开展八公山x鼓大汇演活动；组织表演队参加施秉县端午龙舟龙灯活动，开展民族文化交流，进一步增强了我县与兄弟县市的情感交融与认同。x月以来，全体党员和干部加班加点，高质量完成了中国·x第八届x服饰文化节的筹备工作。

积极投入乡村振兴工作。以乡村振兴为重点，积极投入，心系群众，以“情”率先垂范，推进民族工作新常态。根据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安排，严格按照工作要求选派工作队，入驻大马村，村水井修建已列入项目，目前修建完成，完成乡村振兴全村村情及村民的摸排走访工作，完成全村返贫检测工作。

## 民宗局工作总结篇二

（一）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坚持理论自信，自觉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将每周五的政治理论学习与党史学习教育深度结合，旗帜鲜明讲政治，共组织中心组专题学习10次，组织全体干部学习24次，深入学习贯彻^v^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抓好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政治理论集中学习，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全局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v^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二）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维护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突出工作主题，发挥部门优势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围绕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认真贯

彻^v^^v^关于民族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继续强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州凤凰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以抓学习、求团结、树典型、结对子、思稳定、促发展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七进”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农民丰收节活动，出色完成了2021全州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工作。注重把创建工作与精准脱贫、民族文化、乡村振兴等工作有机结合，统筹推进，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铸中国梦”的良好氛围。做好高考学生资格审核和民族成份更改审批，完成享受民族优惠政策2596名考生的资格审核，其中少数民族考生2324人。汉族考生245人，县内考生2308人，州内考生228人，州外考生33人。认真落实民族贸易企业生产贷款优惠利率政策，积极协调银行与财政，深入民族企业，开展实地调研，建立民族企业资料库。选送苗族银饰作品《福聚凤凰》参加湖南省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管理和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暨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品展演展示会，荣获一等奖。

坚守宗教维稳底线。坚持按照“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事务。加强民族宗教政策宣传教育，推动将^v^^v^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民族宗教法律法规纳入县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各类干部学习培训班课程，加强对宗教团体负责人和教职人员（含苗族传统宗教人员巴岱）的教育培训，举办《民族区域自治法》、《宗教事务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知识宣传、培训。抓牢宗教场所规范管理建设，按照“一单四制”常态化管理，排查安全稳定隐患治理。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事务，依法打击各类非法宗教活动，抵御境外宗教渗透、私设聚会点活动，坚决取缔非法宗教组织，维护宗教领域总体和谐稳定。进一步落实宗教场所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完成了全县宗教活动场所场地、卫生和设备的消毒，人员健康管理工作，压实了责任。搞好清真食品的管理，充分尊重不同的宗教文化，维护我县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环境。

### （三）积极发挥部门优势，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加大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建设。积极争取到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少数民族发展支出方向）项目资金468万元，并申报建设项目4个，项目建设已完成。与县财政局联合复审涉及2019年度引导支持资金万元（补充部分），并完成资金的分配与拨付工作；积极深入基层，搞好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建设及“两民”企业等工作调研，已完成17家民族企业认定。

加强民族文化遗产与保护。坚持文化自信，以推进民族文化繁荣促进全县文化旅游主导产业向纵深发展。加大民族文化调查与研究，从2013年至今，每年出版了一期《苗学会论文集》；截止目前：《苗汉大辞典》、《苗疆边墙炯文化实录》、《苗族接龙词》已完成初稿，《凤凰苗语地名志》完成70%，《边墙人物志》基本完成。大力推进民族服装名片化民族语言情景化工作，2021年5月，完成凤凰古城东正街所有商铺服务人员、凤凰游客服务中心至古城各游客接驳点线和虹桥至南华山线，完成实施范围内重点宾馆、餐饮行业等游客接待场所所有一线服务人员着民族服装；组建凤凰县苗族医药研究会；继续做好双语文教学试点，传承民族语言，促进民族文化进校园。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丰富了文化旅游产业，促进一业带三化向纵深发展。

丰富当地少数民族节庆活动。组织开展“二月二”苗族炯文化节、“三月三”马兰节、“四月八”跳花节等民族文化活动；积极开展民族文化交流活动，组队参加湖南省民族健身操大赛，并荣获优秀奖；组织开展八公山苗鼓大汇演活动；组织表演队参加施秉县端午龙舟龙灯活动，开展民族文化交流，进一步增强了我县与兄弟县市的情感交融与认同。8月以来，全体党员和干部加班加点，高质量完成了中国·凤凰第八届苗族银饰服饰文化节的筹备工作。

积极投入乡村振兴工作。以乡村振兴为重点，积极投入，心系群众，以“情”率先垂范，推进民族工作新常态。根据全

县乡村振兴工作安排，严格按照工作要求选派工作队，入驻大马村，村水井修建已列入项目，目前修建完成，完成乡村振兴全村村情及村民的摸排走访工作，完成全村返贫检测工作。

## 民宗局工作总结篇三

### 一、民族经济发展情况

2010年，我乡的民族经济工作，结合资源特点，走出一条畜牧业“提质增效”、种植业“以农保牧、以农促牧、以农兴牧”，生态林业“林药、林草”兼作的民族经济发展之路。

（一）以提质增效为核心，促进了畜牧业经济快速发展。截止目前，全乡奶牛存栏达到\*\*头，山绵羊存栏达到\*只，鲜奶产量达到\*吨，鹅存栏\*只。

（二）以春季植树造林为契机，改善生态环境。努力实现生态平衡。圆满完成\*\*亩造林任务。

（三）实施了产业结构调整，努力增加农民收入。整合资金优势，优化种植业内部结构，将种植业结构向主导产业畜牧业上调，向绿色特色作物上调，向高效经济作物上调。去年，全乡完成总播种面积\*万亩，其中粮食作物\*万亩；经济作物\*万亩；饲料作物\*万亩（含粮饲兼用型玉米），粮、经饲三元结构比例2：4：4。

### 二、蒙古语言社会市面用语清理整顿情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对全乡蒙古语文社会市面用语进行检查和清理整顿。乡政府所在地社会市面用语达标率为100%，全乡其余30个自然屯的牌、匾、旗、幌市面用语达标率接近100%。

### 三、民族各项事业发展情况

一是以巷道建设工程为核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从解决群众生产生活问题入手，在敖林西伯屯实施了巷道硬化工程，共打通巷道\*条\*米。硬化巷道\*条\*延长米，使敖林西伯屯硬化巷道总长度\*公里。此外，全乡共动用大型机械\*台次，打通巷道\*条，约\*延长米。二是修筑排水沟\*米，架设排水涵洞\*节\*米。栽植行道树\*株、花灌木\*丛，农户庭院栽植果树\*株，修建铁艺树围栏\*\*个。

### 四、民族教育、文化、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截止目前，我乡现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人，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方法得到了推广与应用。乡中心学校已经实现多媒体、网络化教学□

为了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文化活动建设，全乡共建有村级农民读书屋\*个，标准高的有4\*个，科普读物\*余册。配强配齐村级文化活动室内部设施。受到上级的好评。

\*年，我乡积极开展各类体育运动。先后开展了职工篮球赛、乒乓球赛。大力加强体育文化设施建设。安装组合健身器械\*件（套）、乒乓球台四组，篮球架\*组，新建篮球场一处。现有乡级卫生院一处，村级卫生所\*\*所，各类医护人员\*人。积极推进新型合作医疗制度改革，宣传教育、引导农民积极参合，目前，全乡农民参合率为95%以上。

### 五、协助民宗局接待内蒙古等地的四个调研团队到我乡搞各项调研采风活动。

一年来，在乡党委、乡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县民宗局的大力支持、帮助下，我乡的民族经济及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生活幸福。



\*年工作计划：

- 一、及时上报各种报表。
- 二、继续抓好社会市面用语清理整顿工作。
- 三、积极配合民宗局完成临时性工作和各项活动。

3 乡 \*\*\*\*\*

## 民宗局工作总结篇四

20xx年，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机关和处室同志们的帮助、支持下，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在宗教界深入推进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按照省民宗厅的工作部署，今年我们在宗教界继续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制定了《2010年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实施方案》、充实了市级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考核评分标准》，开展了“爱国爱教，创建和谐寺观教堂从我做起”有奖征文活动和“和谐寺观教堂从我做起”演讲比赛活动，在迁安市召开了创建工作推进会。通过创建活动的开展，促进了宗教场所在财务、消防、卫生防疫等方面的管理，提高了场所环境建设。在11月份，组织开展了考评验收，全市15处宗教场所被评为“\*\*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先进单位”，20处场所被评为“\*\*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达标单位”。

二、满足信教群众宗教生活需要，依法审批宗教活动场所。

认真落实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从满足信教群众宗教生活需要出发，按照《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国宗局2号令）规定，严格履行法律程序，依法审批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4处，审核寺观教堂3处。

### 三、加强对宗教事务的'依法管理。

一是按照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和《\*\*省宗教事务条例》的相关规定，依法取缔非法私设聚会活动点8处，制止非法宗教活动5次，保持了\*\*市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二是完成了对全市宗教教职人员的备案工作。今年5月依据《宗教教职人员备案办法》（国宗局3号令）、《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任职备案办法》（国宗局4号令）的规定，我们对全市五大宗教教职人员和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人员共295人进行了登记备案。备案工作中，我们严格履行法定程序，认真维护宗教教职人员合法权益。三是组织开展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试点工作。我们认真组织各宗教团体（qq个性签名网 <http://>）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学习领会今年3月1日实施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各宗教场所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在此基础上，开展了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试点工作，为明年工作的全面推广积累经验。

### 四、认真解决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

按照上级《关于妥善解决\*\*省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的实施意见》要求，主动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局就\*\*市全面落实《实施意见》进行认真沟通，结合\*\*市宗教界的实际，就相关政策的把握进行了详细探讨。今年10月以5家单位联合发文的方式，向全市各县市区、开发区相关单位下发《关于转发冀民宗字

【2010】104号〈关于妥善解决\*\*省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10月13日，组织召开全市民宗工作部门和宗教团体秘书长以上人员专题会议，专题传达《实施意见》精神，对相关政策进行讲解，

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并在具体落实工作中及时给予政策指导，妥善解决我市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

## 民宗局工作总结篇五

2010年，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机关和处室同志们的帮助、支持下，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观念，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 一、在宗教界深入推进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按照省民宗厅的工作部署，今年我们在宗教界继续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制定了《2010年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实施方案》、充实了市级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

《\*\*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考核评分标准》，开展了“爱国爱教，创建和谐寺观教堂从我做起”有奖征文活动和“和谐寺观教堂从我做起”演讲比赛活动，在迁安市召开了创建工作推进会。通过创建活动的开展，促进了宗教场所在财务、消防、卫生防疫等方面的管理，提高了场所环境建设。在11月份，组织开展了考评验收，全市15处宗教场所被评为“\*\*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先进单位”，20处场所被评为“\*\*市创建和谐寺观教堂达标单位”。

### 二、满足信教群众宗教生活需要，依法审批宗教活动场所。

认真落实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从满足信教群众宗教生活需要出发，按照《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国宗局2号令）规定，严格履行法律程序，依法审批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4处，审核寺观教堂3处。

### 三、加强对宗教事务的依法管理。

一是按照xxx《宗教事务条例》和《\*\*省宗教事务条例》的相关规定，依法取缔非法私设聚会活动点8处，制止非法宗教活动5次，保持了我市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二是完成了对全市宗教教职人员的备案工作。今年5月依据《宗教教职人员备案办法》（国宗局3号令）、《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任职备案办法》（国宗局4号令）的规定，我们对全市五大宗教教职人员和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人员共295人进行了登记备案。备案工作中，我们严格履行法定程序，认真维护宗教教职人员合法权益。三是组织开展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试点工作。我们认真组织各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学习领会今年3月1日实施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各宗教场所切实加强财务管理。在此基础上，开展了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试点工作，为明年工作的全面推广积累经验。

#### 四、认真解决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

按照上级《关于妥善解决\*\*省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的实施意见》要求，主动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局就\*\*市全面落实《实施意见》进行认真沟通，结合\*\*市宗教界的实际，就相关政策的把握进行了详细探讨。今年10月以5家单位联合发文的方式，向全市各县市区、开发区相关单位下发《关于转发冀民宗字

**【2010】104号〈关于妥善解决\*\*省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10月13日，组织召开全市民宗工作部门和宗教团体秘书长以上人员专题会议，专题传达《实施意见》精神，对相关政策进行讲解，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并在具体落实工作中及时给予政策指导，妥善解决我市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